

镇安县信访局 2018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县信访局主要职能是贯彻党和国家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和《信访条例》，分析、研究、调查、汇报信访资料，为领导提供决策依据；负责处理群众网投、来信、来电、来访；交办督办各类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担县信访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维护党和国家各级重大政治活动的信访稳定；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等工作职能。

镇安县信访局位于县城岭南路 155 号，2010 年 4 月在全省首家成立“一站式”解决问题信访大厅，内设五部两室。

二、2018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落实信访工作责任

召开全县信访工作会议，全面总结 2017 年工作，安排部署 2018 年工作在全国“两会”期间信访工作。认真落实信访工作目标责任，县委、县政府与各镇、各部门签订信访工作目标责任书，各镇（办）与村、社区签订了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建立了县、镇（部门）、村、组、户五级信访工作责任体系，层层夯实了信访工作责任。制定印发了《2018 年全县信访工作要点》，就 2018 年开展的各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县委常委会议、县政府常务会、县信访联席会议坚持每月召开一次会议研究信访工作，并视需要及时召开解决信访问题专题会议。

（二）积极开展党政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工作

制定印发了《关于做好 2018 年度领导干部接访工作的

通知》，对县级领导信访接待和信访责任区进行专题安排。坚持每个包抓镇办的县级领导结合每周扶贫日在信访工作责任区接访一次，镇（办）、村（社区）落实每天信访接待制度，每个驻村工作队结合扶贫日与村两委会在包扶村接访一次。在国家、省、市“两会”和中央、省委巡视组巡视期间，每天安排两名县级领导到县信访大厅值日接访，及时答复解决群众反映事项，防止矛盾激化。2018年，25名县级领导到信访大厅接访43次，接待上访群众106批235人，立案55件，办结42件，其余13件承办单位和镇（办）正在办理之中。

（三）全面抓好矛盾纠纷排查化解

充分发挥县镇村矛盾排查“三级联动”长效机制和村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以奖代补”制度，突出抓好社会矛盾的源头排查防范和协调化解，努力将影响社会稳定的各类涉访不稳定因素化解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县上建立健全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对存在的突出问题深入分析、重点研判、提前介入。2018年，在春节、全国“两会”、脱贫攻坚退出期间等重点时期敏感时段，全县共组织了8次重大矛盾纠纷隐患大排查大调处活动，开展专项排查活动3次，共排查出各类矛盾纠纷1078件，及时化解985件，正在调处之中的93件均已落实了包抓措施。

（四）着力解决信访突出问题

对26个重点领域信访问题和20个重点案件进行包案。要求各包案领导及责任单位负责人按“五包”要求，带案下

访，认真解决好所包抓的信访案件。2018年，全县共接待受理群众来访584批2423人次。其中，进京访16批21人次；赴省个访11批12人次，集访2批45人次；到市访9批11人次；来县个访466批692人次，来县集体访106批1673人次；受理网上信访事项242件340余人。办理国家督办案件3件，国家交办案件3件，办理省上督办案件2件，办理省委巡视组交办案件51件，办理市上交办案4件，均已全部办结，召开信访联席会议13次，解决蔡家学、王力、胡从友等信访事项41件。协调处理鼎力国际新城社区3组及住户200余户土地置换，文卫路西段棚改340户通风、采光、供暖及岭南一栋、江南雅居等住户与业主纠纷等群体性上访问题，协调处理交通事故等意外死亡事件6起。

（五）全力打造阳光信访

牢抓“四率”提升，全力打造“阳光信访”，通过抓基础，提升案件受理及时率；抓督查，提升案件按期办结率；抓宣传，提升群众参评率；抓查办，提升群众满意率。把网上信访作为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聚民心的重要渠道，真正实现了信访网上投、事项网上办、结果网上评、问题网上督、形势网上判。2018年，受理网上信访事项242件，未发生一起超期受理、超期办理案件。案件受理及时率达到100%，按期办结率100%，群众参评率90%，群众满意率92%。

（六）扎实做好法治信访

借助广播电视、新闻媒体、移动短信等多种平台方式，深入地开展法治信访宣传工作。编印“口袋书”2万册，发

布《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秩序，依法处置涉访违法犯罪行为通告》3万份，并通过中国移动短信平台向群众宣传信访人的权利和义务。聘请律师进驻县信访大厅，为来访群众提供政策法律服务，引导群众自觉遵纪守法，依法维权。对无理缠访闹访等涉访违法行为进行严厉打击，2018年，公安机关依法处置非访事件5起10人，其中刑事拘留8人，行政拘留2人。

(七) 全力做好驻京信访工作

坚持驻京长效工作机制，成立驻京工作组全年驻京开展清劝返工作。建立京地信息互动机制，组建六级信访信息员网络，制定了信访维稳工作方案，在国家、省、市重大活动期间，安排县级领导带队亲自赴中省市接劝返，建立了源头排查、县内调处、省内劝返、驻京清劝等工作防线，实现了重大会议期间“零”非访目标。2018年，我县驻京工作组外围排查劝返16批21人次，其中，民办代教群体1次6人。

(八) 助力脱贫攻坚

积极做好扶贫领域信访问题化解，2018年，全县排查出脱贫攻坚领域信访矛盾298件。并召开全县扶贫领域信访矛盾交办会，对排查出的298件扶贫领域信访矛盾向部门和镇办进行交办，全部落实了县级领导包案、落实了责任单位、责任人，进行及时化解。县委办、县政府办及县脱贫攻坚督查组对排查化解工作进行专项督查，取得了良好效果。6月29日，全市政法综治信访助力脱贫攻坚现场会在我县召开。

我局驻村扶贫工作也取得了一定成效。实行一把手负总

责，由一名副局长出担任驻村工作队队长和第一书记，带领 5 名干部驻村专抓扶贫工作。严格按照县委《脱贫摘帽六条铁律》要求抓好庙沟镇东沟村的驻村帮扶工作，坚持与群众同吃、同住、同劳动，拉近距离、增进感情。为该村投入 32 万元产业发展资金，向上级争取民居改造和环境综合整治资金 180 万元，实施 112 户民居、院落、入户道路改造美化工程，对石泉沟、大东沟路段进行了拓宽改造，全面完成了通村光缆的架设，有线网络已经接通到村委会驻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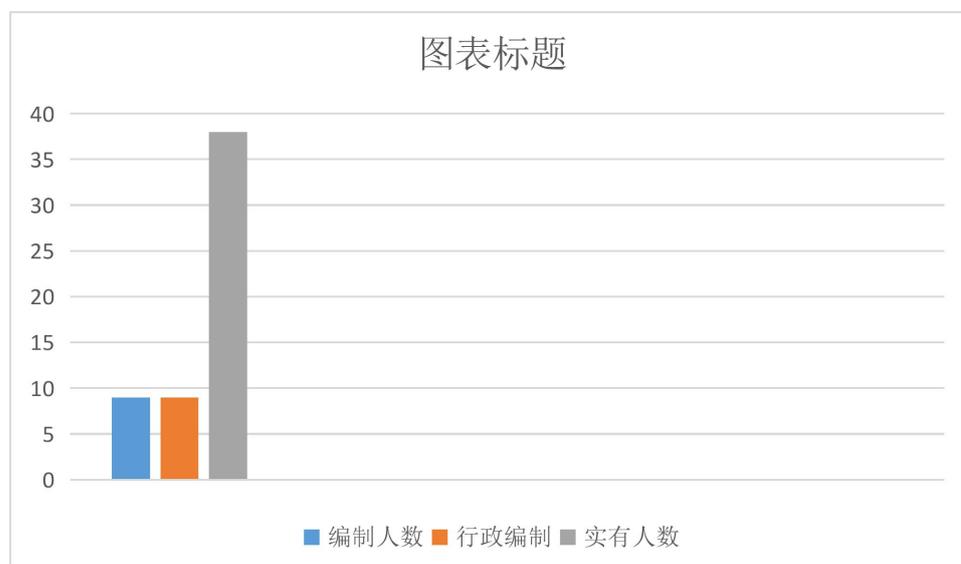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次公开的部门决算只有镇安县信访局本级（机关）决算，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镇安县信访局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8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8 人，其中行政 29 人、事业 3 人。工勤岗位 6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0 人。



(人员情况柱状图或饼状图)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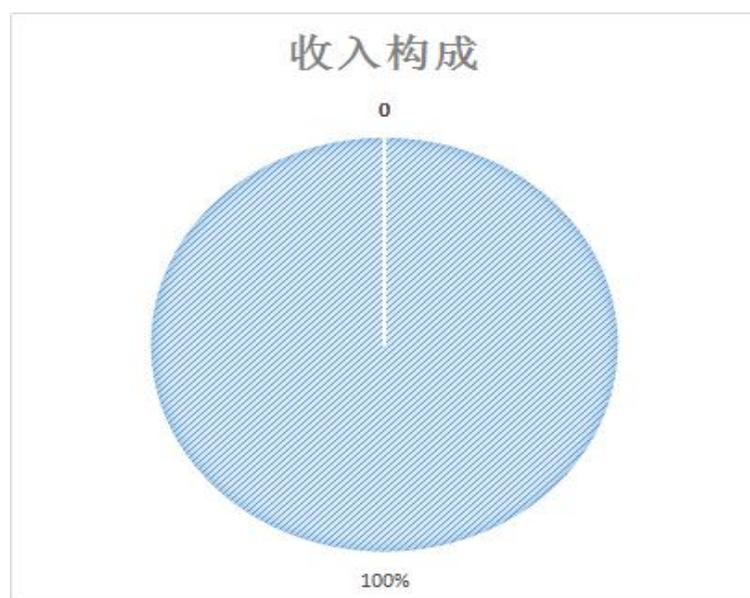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长(减少)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63.84 万元,较上年 693.71 万元增加了 70.13 万元,增加了 10.1%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信访疑难案件救助增加;2018 年度支出支出合计 767.84 万元,较上年 654.21 万元增加 113.63 万元,增加 17.3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信访疑难案件救助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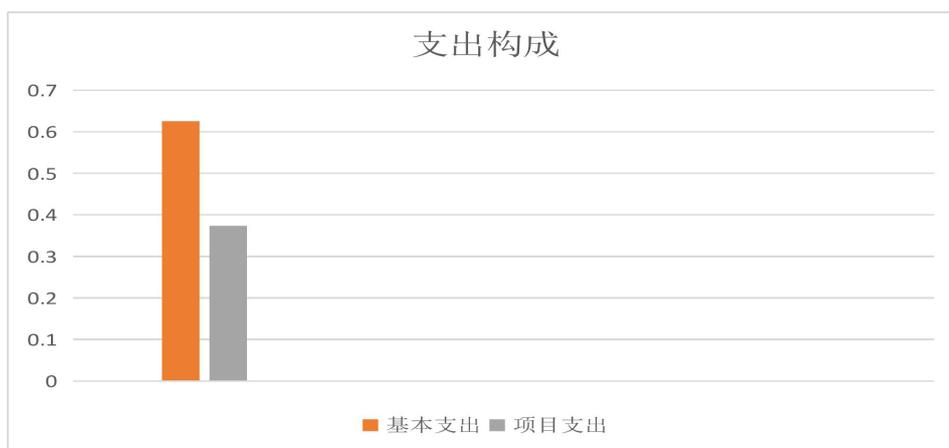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63.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63.84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2018 本年支出合计 767.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80.66 万元,占总支出的 62.6%,包括

人员经费 265.88 万元和公用经费 214.78 万元，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项目支出 287.18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4%，主要是信访疑难案件化解救助、本单位住房租赁费、公安、信访等住京长效机制以及政法委、检察院、法院、公安、信访等在中、省重大“节会”期间赴中、省、市维稳等费用。



（二）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2018 年度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763.84 万元，较上年 693.71 万元增加了 70.13 万元，增加了 10.1%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信访疑难案件救助增加；2018 年度支出合计 767.84 万元，较上年 654.21 万元增加 113.63 万元，增加 17.37%，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及信访疑难案件救助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8 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7.84 万

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均为“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67.84万元,其中:“2010301 行政运行”480.66万元,是反映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2010308 信访事务”287.18万元,是反映信访疑难案件救助、公安、信访等住京长效机制以及政法委、检察院、法院、公安、信访等在中、省重大“节会”期间赴中、省、市维稳等重大节、会赴中、省、市维稳等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80.6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65.88万元,其中:基本工资98.8万元,津贴补贴80.66万元,养老保险36.6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49.81万元。工资福利支出占55.32%。公用经费214.7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占44.69%。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8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三公经费”支出与上年持平。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

2018 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支出 0 万元，支出与上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

2018 年购置车辆 0 台，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支出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培训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培训费支出 0.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新增网上信访业务办理培训支出。

4. 会议费支出情况。

2018 年度会议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六、2018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公开“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和“评价报告”。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2 个，共涉及资金 4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34%。

县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18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驻京长效机制及信访局办公场所租赁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镇安县信访局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45万元			45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保证2018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办公用房	100%	
		质量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将上访人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2018年	100%	
	时效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2018年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20万元	100%		
	成本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20万元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25万元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减少接访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租房	100%	
		社会效益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增强人们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社会和谐	100%	
生态效益指标		驻京长效机制		社会稳定	100%		
		办公场所租赁费		租房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驻京长效机制		80%	95%		
		办公场所租赁费		租房	100%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部门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8年度)

填报单位: 镇安县信访局

自评得分: 93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是贯彻党和国家关于信访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和《信访条例》，分析、研究、调查、汇报信访资料，为领导提供决策依据；负责处理群众网投、来信、来电、来访；交办督办各类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承担县信访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维护党和国家各级重大政治活动的信访稳定；协调指导全县信访工作等工作职能。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人员经费，日常业务经费，信访事务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重大节会维稳、信访案件批转办理以及疑难案件解决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来源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预算完成率 (10分)	10	预算完成率 =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 = 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 ≥ 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 (含) 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 (含) 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 (含) 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 (含) 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 < 70%的，得0分。	$(767.84 \div 807.84) \times 100\%$		95.00%	9		年底批复救助资金信访人未能及时领取
		预算调整率 (5分)	5	预算调整率 =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 > 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镇财办行【2018】9号19万元，镇财办行【2018】23号3.42万元镇财办行【2018】161号0.54万元，镇财办行【2018】168号9.0011万元，		3.98%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 (25分)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 (实际支出 / 支出预算)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 = 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 = 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 (上年结余结转 + 本年部门预算安排 + 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减) ×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 ≥ 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 < 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 ≥ 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 < 60%，得0分。	半年 425.628069 前三季度 595.707169		半年55%、前三季度77.57%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 = 其他收入决算数 / 其他收入预算数 × 100% - 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 ≤ 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 > 40%，得0分。	镇财办预【】2018【】8号及决算批复		0	3		
过程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镇财办预【】2018【】8号及决算批复		0	5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镇财办预【】2018【】8号		100.00%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镇财办预【】2018】8号		100%	5		
效果	履职尽责（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镇财办预【】2018】8号		91.70%	37		
		项目效益（20分）	20			镇财办预【】2018】8号		95.70%	19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4.78万元，较上年113万元增加101.78万元。增长90.07%。主要是精准扶贫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无政府采购支出。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2018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5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重大节会：指全国（全省）人民代表大会、全国（全

省)政治协商会议以及国家召开的其他大型会议活动等。

6. 信访疑难:指上级批转历史遗留问题,群众反映一些合法不合理、合理不合法的问题以及矛盾纠纷等。

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镇安县信访局

保密审查情况：经本单位保密领导小组审核批准公开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经局长孙斌批准同意公开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63.84	763.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63.84	763.8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63.84	763.84					
2010301	行政运行	476.16	476.16					
2010308	信访事务	287.68	287.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80.66	265.88	214.7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5.88	265.88		
30101	基本工资	98.80	98.80		
30102	津贴补贴	80.66	80.6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36.61	36.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9.81	49.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78		214.78	
30201	办公费	32.96		32.96	
30202	印刷费	22.49		22.49	
30203	咨询费	5.00		5.00	
30204	手续费	3.60		3.60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5.86		5.86	
30207	邮电费	3.20		3.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30		0.30	
30211	差旅费	11.64		11.64	
30213	维修（护）费	8.90		8.90	
30214	租赁费	38.00		38.00	
30226	劳务费	5.90		5.90	
30227	委托业务费	41.09		41.09	
30228	工会经费	3.60		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80		30.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4		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本年数								0.43
上年数								0
增减额								0.43
增减率（%）								1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